

盐城市“十五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苏省工程咨询中心

2026 年 9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科学研判抢抓机遇，精准把握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新形势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面临形势	5
第二章 锚定目标向海图强，奋力开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新局面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深化产业更新，着力打造现代特色海洋产业新体系	15
第一节 发挥绿色能源优势，打造海洋能源资源利用产 业集群	16
第二节 发挥出海门户优势，打造海洋运输资源利用产 业集群	20
第三节 发挥世遗生态优势，打造海洋生态资源利用产 业集群	26
第四章 深化创新驱动，全面筑牢海洋经济自立自强新支撑	

.....	33
第一节 加强涉海技术攻关转化.....	33
第二节 加快布局涉海科创平台.....	36
第三节 着力汇聚涉海创新企业.....	38
第四节 打造海洋特色人才集群.....	40
第五章 深化高效协同，全力绘就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蓝图	
.....	42
第一节 坚持一核引领.....	43
第二节 加强两区联动.....	43
第三节 推动多点突破.....	45
第四节 推进全域向海.....	47
第六章 深化对外合作，持续拓展海洋经济开放合作新空间	
.....	52
第一节 深入开展国际海洋合作.....	52
第二节 深化国内沿海城市合作.....	54
第三节 融入长三角地区合作.....	55
第七章 深化绿色发展，不断厚植海洋经济生态文明新底色	
.....	57
第一节 稳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57
第二节 推进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59
第三节 促进海洋绿色低碳发展.....	60
第四节 加快建设现代文明港城.....	63

第五节	全面提升安全发展韧性·····	64
第八章	深化规划实施，建立健全海洋经济发展保障新机制 ·····	66
第一节	完善海洋经济工作机制·····	66
第二节	强化海洋经济要素保障·····	66
第三节	加强重大海洋项目支撑·····	67
第四节	营造海洋经济发展氛围·····	67

前 言

海洋是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蓝色空间，是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支撑。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海洋经济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海洋强国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高效开发利用海洋，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向海图强之路。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决策部署，进一步关心海洋、认识海洋、经略海洋，推进全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依据《海洋强国建设“十五五”规划》《江苏省“十五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盐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等，编制本规划。

规划主要阐明“十五五”时期盐城市海洋经济发展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取向，是全市未来五年海洋经济发展的指导性文件。规划期为 2026—2030 年，展望至 2035 年。

第一章 科学研判抢抓机遇，精准把握 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形势

第一节 发展基础

盐城是江苏海洋资源最丰富的城市，海岸线长 582 公里，管辖海域面积 1.89 万平方公里，沿海滩涂面积 4553 平方公里，分别占全省的 56%、54%、70%。“十四五”以来，盐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洋强国建设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全省沿海地区高质量发展座谈会要求，全力竞逐海洋经济新赛道，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十五五”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海洋综合实力稳步提升。2025 年，全市海洋生产总值预计突破 1600 亿元，在全市 GDP 中占比 20%左右，占全省海洋经济比重超 15%，“蓝色引擎”作用不断增强。海洋第一产业质态稳步提升，陶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成功获批，国内最大、全省首艘海产品海上加工船建成投产，风光渔一体化半潜式养殖平台“国能黄海 1 号”正式下水。海洋第二产业保持较快增长，“研发设计—装备制造—资源开发

—运维服务”海上风电产业链全面建成，海上风电装机容量超 720 万千瓦、全国第一，全国规模最大的 LNG 储备基地一期和国内首座 LNG 冷能交换中心建成投用。海洋第三产业贡献度进一步提高，盐城港货物吞吐量成功进入全国沿海港口前二十，与南通、连云港签订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廊道战略合作协议，成立黄海湿地生态银行并成功发放全省首笔湿地修复碳汇贷款。

海洋创新活力持续激发。创新型企业培育持续增强，累计培育涉海高新技术企业 171 家，金风科技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创新平台载体更显能级，建成省级以上海洋产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 54 家，金风科技获批国家风力发电技术创新中心，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获批省技术创新中心，江苏海洋经济技术研究院投入运营，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落地建设。

涉海基础保障加快夯实。沿海港口能级持续提升，建成万吨级以上泊位 27 个、年综合通过能力 0.96 亿吨，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连申线灌河至黄响河段航道整治工程等全面推进，开通至墨西哥、韩国、上海、青岛等国际国内航线 70 条，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口作用不断增强。综合交通网络日益完善，实现“县县通高速”和“沿海主港区通高速”，建成滨海港铁路专用线，大丰港铁路专用线加快实施。水利设施更加完善，新洋港闸下移、黄沙港闸拆建、临海引江供

水、沿海港城防洪排涝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防洪保供能力明显提升。

对外开放能级不断提升。开放设施持续提升，盐城港“一港四区”全部获批国家一类开放口岸。产业合作更加密切，我国首个中外合资东台海上风电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中西（班牙）科技合作项目金海风力发电桁架式塔架获得国家专项支持，芬兰投资的全球首个自主专业旋筒风帆生产基地投入运营。国际交往更加频繁，成功举办首届和第二届全球滨海论坛，《盐城共识》纳入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多边合作成果。

国际湿地城市魅力彰显。海洋污染治理成效突出，国省考和入海河流断面水质优Ⅲ比例达 100%，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达 43.6%、全省最高。生态品牌建设持续增强，成功创成“国际湿地城市”，获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累计建成 4 个国家级美丽海湾，黄海湿地遗产地生态修复案例入选生态环境部“生物多样性 100+全球特别推荐案例”，东亚—澳大利西亚候鸟迁徙研究中心东台研究基地成立运行，大丰港经济开发区入选首批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名单。

政策制度体系不断健全。市委、市政府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海洋经济发展问题，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营造关注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氛围。强化立法保障，率先出台《盐城市海洋经济促进条例》，成为全国设区市首部关于海

洋经济综合性地方性法规。加强顶层设计，先后出台《盐城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盐城市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五五”时期，盐城海洋经济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发展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

一、发展机遇

海洋强国战略实施为盐城海洋经济发展带来历史机遇。从党的十八大首次提出海洋强国战略到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加强海洋开发利用保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进海洋强国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一以贯之。2025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强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向海图强之路。海洋强国战略实施，为盐城发挥绿色能源、出海门户、世遗生态等优势，统筹推动海洋产业更新、创新驱动、高效协同、对外合作、绿色发展等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建成具有国际湿地特色现代海洋城市提供了历史机遇。

全球科技产业变革为盐城海洋经济发展塑造澎湃动力。以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物制造、前沿新材料等为代表的

新技术不断孕育新变革，带动海洋工程装备、海洋信息、海洋新能源、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等海洋新兴产业加速发展，推动海洋经济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同时，海洋经济发展也呈现从内陆到沿海、从陆地到近远海、从水面到天空水面水下一体的发展趋势，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潜能快速放大。盐城应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来机遇，深化“海洋+”产业融合，加快智慧海洋、海洋绿色算力、深远海开发等海洋新兴产业和未来发展，培育形成具有盐城特色的海洋新质生产力。

经济社会绿色转型为盐城海洋经济发展拓展蓝色空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指出“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盐城作为全省唯一的全国碳达峰试点城市，被省委、省政府赋予“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的发展使命。面对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历史契机，应充分发挥海洋“蓝碳”优势，加快海洋新能源、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等“碳汇”产业发展，以绿色低碳发展勾勒出盐城人民幸福生活的现实图景。

二、面临挑战

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受不确定因素影响较大。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美国先后在船舶、港航等多个领域对我国实施遏制措施，海洋领域成为中美博弈新的竞争高地。同

时，欧美持续加大在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采、海洋可再生能源开发、深海生物基因资源利用、绿色航运和海事服务等领域投入，推动全球产业链向“友岸外包”“近岸外包”转型，我国海洋产业发展面临“高端压制”与“低端分流”的双重挑战。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盐城亟需加快转向高水平开放，提高海洋科技自主创新水平，积极扩展东南亚、中东、拉美等海外市场，提高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东部沿海地区对涉海优质资源要素争夺日趋激烈。近年来，省内外沿海城市高度重视海洋经济发展，出台支持海洋经济发展的系列政策，并超前布局智慧海洋、深远海开发、海洋空天等产业，对优质海洋生产要素的争夺日趋激烈。在区域竞争中，盐城正处于不进则退的关键阶段，亟需在培育海洋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推动海洋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强平台载体建设和强化要素支撑等方面加大力度，全面提升对涉海人才、技术、资本等高端要素的吸引力和集聚力。

全市海洋经济发展还存在系列问题亟待突破。经过多年发展，盐城海洋经济发展成效突出、特色彰显，但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仍存在总量不足、支撑不强、质态不优等问题：海洋生产总值占 **GDP** 比重、占全省海洋经济比重仍然偏低，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有待提升；海洋工程装备、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旅游等重点产业支撑有待加强，智慧海

洋、深远海开发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还处于起步阶段；海洋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字号”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滞后，对海洋产业发展带动力不足；沿海县区和内陆县区陆海联动、协同发展力度有待加强等。“十五五”时期将是盐城全面破除发展障碍，推动海洋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攻坚期。

专栏 1 盐城海洋经济发展问题分析

从综合实力看，海洋经济总体发展水平不高。盐城是江苏海洋资源最丰富的城市，但是与国内海洋经济强市相比，海洋经济总体规模不高，完成海洋生产总值（GDP）仅分别为南通、烟台等地的 59.1%、54.6%。从 GDP 占 GDP 占比看，分别低于连云港 5.3 个、南通 1.2 个百分点；从人均 GDP 看，分别较南通、连云港少 1.05 万元/人、0.25 万元/人。

从海洋产业看，结构有待优化、竞争力有待提升。从第一产业看，产业链条偏短、科技赋能不充分：海洋渔业发展仍以近海捕捞和沿海滩涂养殖为主，规模化集约化程度较低，缺少远洋捕捞、工厂化养殖等现代渔业，海产品精深加工程度不足，附加值较低。从第二产业看，关键技术匮乏、产业体系不健全：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化工等核心产业缺乏龙头企业带动，上下游配套不完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化规模较小，形成“有企业无集群、有产业无链条”局面；海工装备、海洋化工、海洋生物医药年均增速分别仅 1.3%、3.5%、0.8%，产业增长动力不足。从第三产业看，高端业态缺失、服务协同不高效：海洋三产结构不合理，主要依赖基础业态，高端服务业占比较低；海洋交通运输业以初级运输、仓储为主，缺乏融资租赁、船舶保险、船舶代理等高端物流增值服务；

海洋旅游业业态单一，新型业态发展缓慢，高端特色 IP 有待进一步打响品牌；科研教育、蓝色金融等高端服务业发展滞后，呈现“低端化、单一化”特征。

从海洋科技看，创新引领作用明显不足。重大创新平台建设起步较晚、数量偏少、研发力量薄弱、关键技术自给率较低，全省重点培育的 20 家涉海创新平台，盐城仅 3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建设处于空白。海洋企业的原始创新能力比较弱，多数产业的关键核心技术仍然难以突破，并且企业倾向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缺乏自主创新的内在动力，自主创新能力薄弱。以企业为主体、以产业集群为依托的海洋科技创新体系尚未形成，关键设备关键环节自主率不高。

从基础配套看，涉海基础设施还存在短板。港口能级相对偏低，智慧港口、大型泊位建设和专业化设备服务能力不足，万吨级以上泊位数量在全省 10 个沿江沿海港中排列第 9；外贸航线数量不及连云港港 10%，沿海内贸航线数量仅为连云港港 26%。新型基础设施配套相对滞后，近远海通信设施配套相对较差，绿电与数据资源有待叠加融合，绿色型、功能型数据中心建设还需加快，传统设施的智能化改造有待提速。应急安全设施仍需补强，典型如射阳部分岸线从淤积型变为侵蚀型，叠加海洋资源利用需求，需要进一步加强海洋监测、海洋应急救援等设施建设。

第二章 锚定目标向海图强，奋力开创 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洋强国建设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更加注重创新驱动、更加注重高效协同、更加注重产业更新、更加注重人海和谐、更加注重合作共赢”为引领，以“333 深蓝战略”实施¹为主线，着力走出一条具有盐城特色向海图强之路，为“强富美高”新盐城现代化建设注入强劲海洋动能。

¹ “333 深蓝战略”：放大世遗生态、绿色能源、出海门户三大优势，走好产创融合、蓝绿相济、陆海统筹三条路径，打造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国家河海联动发展示范区、国际湿地特色现代海洋城市三大示范。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产业强海，迭代更新。立足特色化、系统化、集约化开发海洋资源，推进海洋产业优化结构、提升质效，全面推动三大海洋产业集群建设，构建具有盐城特色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坚持科技兴海，创新驱动。突出创新在海洋经济发展中的核心地位，推进海洋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高科创资源集聚度和支撑产业发展效能，促进因地制宜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

坚持全域向海，高效协同。坚持“全市域皆沿海、临海更要向海”的经略海洋导向，畅通陆海连接，促进引海登陆，强化引陆下海，实现全市海洋产业、科技、人才、生态、开放等一盘棋布局，加快全域向海图强步伐。

坚持生态护海，人海和谐。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一体推进生态百里风光带打造、海洋资源高效开发和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打造人海和谐美丽海岸线。

坚持开放融海，合作共赢。推进海洋科研、海洋产业、海洋生态等重点海洋领域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化与国内沿海城市合作，积极融入长三角海洋经济一体化发展，拓展海洋

经济发展空间。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30 年，全市海洋产业综合实力、创新策源动力、高效协同合力、人海和谐魅力、开放合作活力实现“五大”提升，初步建成国际湿地特色现代海洋城市。到 2035 年，全市海洋经济实力、科技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大幅跃升，全面建成国际湿地特色现代海洋城市。

产业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海洋产业规模稳步扩大，海洋生产总值突破 2300 亿元，占全市 GDP 比重提升至 23.5%左右。结构持续优化，海洋新兴产业增加值占海洋产业增加值比重持续提升，建成千亿级海洋新能源产业，打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交通运输等一批五百亿级产业。

创新策源动力显著提升。海洋研发水平持续提升，海洋科技创新平台覆盖扩面、能级提升，创新型海洋企业梯队加快形成，海洋科技教育人才一体化发展机制进一步健全，涉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 60 家以上，新增海洋经济人才 15000 名以上。研发产出效益明显提高，突破一批海洋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产生一批涉海重大创新成果，在绿色能源等领域形成技术标准输出。

高效协同合力显著提升。中心城区创新核心地位持续巩

固，沿海地区引领作用明显强化，内陆县区策应步伐显著加快，陆海统筹、河海联动、湖海呼应、全域协同的“1+2+N”市域海洋经济空间格局基本形成，建成 10 家以上海洋产业特色园区。

人海和谐魅力显著提升。海洋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自然岸线保有率完成省定目标，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稳步提升，美丽海湾建成率达到 75%；海洋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世界自然遗产风光更加迷人，海洋特色文化和旅游目的地基本建成。

开放合作活力显著提升。海洋治理、海洋科研调查、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蓝色经济等领域国际合作取得系列成果，全球滨海论坛国际影响力明显跃升，沿海港口集装箱吞吐量、海洋领域实际使用外资规模实现稳步增长，积极推动盐城港上升为全国沿海主要港口。

表 2-1 盐城市“十五五”海洋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5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产业综合实力	1	海洋生产总值（亿元）	1538.9 （2024 年）	2300	预期性
	2	制造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	——	稳步提升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5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3	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万千瓦）	720	1400	预期性
创新策源动力	4	省级以上涉海科技创新平台（个）	54	100	预期性
	5	涉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家）	34	60	预期性
高效协同合力	6	海洋产业特色园区（个）	5	10	预期性
人海和谐魅力	7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	78.3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8	自然岸线保有率（%）	完成省下达目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9	美丽海湾建成率（%）	50	75	预期性
开放合作活力	10	港口货物吞吐量（亿吨）	2.2	3.0	预期性
	11	港口集装箱吞吐量（万标箱）	80.45	110	预期性
	12	海洋领域新增实际使用外资（亿美元）	0.35	0.7	预期性

第三章 深化产业更新，着力打造现代特色海洋产业新体系

发挥绿色能源、出海门户、世遗生态三大优势，培育“3+3+X”海洋产业体系，打造以海洋新能源、海洋绿色算力、智慧海洋等为代表的**海洋能源资源利用产业集群**，以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交通运输、深远海开发等为代表的**海洋运输资源利用产业集群**，以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海洋旅游等为代表的**海洋生态资源利用产业集群**等三大海洋产业集群，推动全市海洋产业统筹布局、结构合理、协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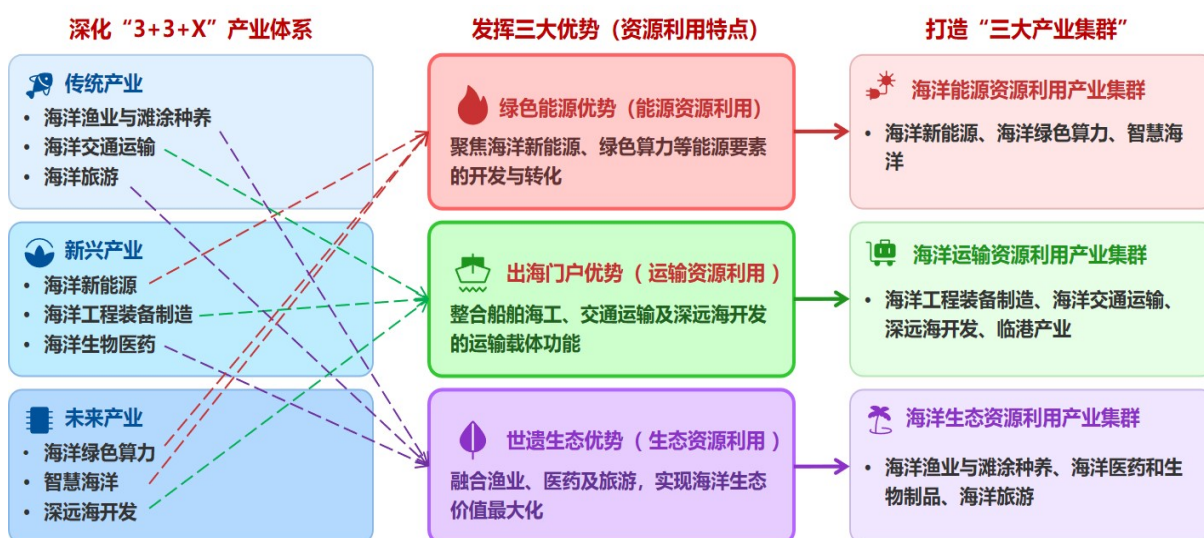


图 3-1 三大海洋产业集群逻辑示意图

第一节 发挥绿色能源优势，打造海洋能源资源 利用产业集群

发挥全市绿色能源优势，构筑“能源开发—消纳—应用”产业链，建立覆盖海洋新能源、海洋绿色算力、智慧海洋等产业的海洋能源资源利用产业集群。

海洋新能源。前瞻布局深远海风电、漂浮式光伏、绿色氢能、新型储能、LNG 冷能、甲醇等清洁能源产业，推动“风光氢氨醇储冷”融合发展，构筑多种能源资源集成的“海上综合能源岛”。推进海上风电资源开发，加快大容量固定风电机组建设，打造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加快海上光伏高效开发，推进“风光同场”海上光伏项目建设，建成千万千瓦级海上光伏基地。深入推动“以绿制绿”产业发展，推动“绿电+绿色氢氨醇”融合发展，加快大丰、滨海等地绿色氢氨醇产业基地建设，形成年产绿氢 5 万吨、绿色甲醇 30 万吨、SAF35 万吨产能规模，打造东部沿海绿色氢氨醇保供基地。推进 LNG 冷能综合利用，加快冷水养殖、冰雪文旅、冷能发电、冷链物流、液态空气储能等发展，争创国家级冷能综合应用示范区。加快新型储能产业发展，发展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高能量密度锂离子储能电池，加快储能用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等技术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到

2030 年，全市海洋新能源装机容量力争突破 2000 万千瓦，建成东部沿海地区最大的绿色能源保供基地。

专栏 2 海洋新能源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建设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坚持“近海提质、远海突破、生态兼容”，实施海上风电“千万千瓦跃升工程”，推进龙源射阳 100 万千瓦存量海上风电项目和新一轮 604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建设，推动滨海深远海 440 万千瓦项目纳入国家深远海试点并加快实施。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深远海风电项目清单，探索 16 兆瓦及以上大容量机组等先进技术应用，打造集技术创新、生态保护、高效利用于一体的全国深远海风电开发标杆。加快发展海上风电专业运维产业，打造区域性海上风光运维服务标杆。到 2030 年，力争海上风电装机容量新增 700 万千瓦。

建设千万千瓦级海上光伏基地。坚持“多元利用、高效集约”，实施海上光伏“千万千瓦突破工程”，有序推进 1166 万千瓦资源分批次开发（近期 616 万千瓦），加快国华东台 50 万千瓦、龙源大丰 50 万千瓦等“风光同场”省市共建示范项目建设，创新海上“光伏+储能”“光伏+养殖”“光伏+生态修复”等复合利用模式，提升海域空间综合利用效率。到 2030 年，力争海上光伏装机容量突破 600 万千瓦，形成“风光协同、生态友好”的规模化开发格局，为全国海上“风光同场”建设提供盐城经验。

建设“风光氢氨醇储冷”综合能源基地。健全沿海滩涂综合保护和开发利用机制，高效利用 200 万亩滩涂种养资源，结合海上风电、海上光伏等项目建设，联动推进海水淡化、海水制氢、绿色甲醇、合成氨、合成生物、绿色塑料等产业发展，打造多种能源集成的“海上综合能源岛”。构建“绿电+绿色氢氨醇”协同利用体系，推进东部沿海绿色氢氨醇保供基地建设，建设绿色氢氨醇生产基地和加注中心。前瞻布局冷

能综合利用产业链条，推进冷能发电、冷水养殖、冰雪文旅、冻干果蔬、冷链物流、液态空气储能等产业发展，加快滨海港工业园区 LNG 冷能交换中心建设。

海洋绿色算力。推广“绿色电力+算力+冷能”算力中心建设新模式，围绕低 PUE 值、低绿电价格、全要素保障，推动“一南一北”（南部以东台、大丰为主，北部以滨海为主）集约化布局算力中心，打造全省绿色算力集聚区。积极推动商汤科技智算中心二期、东台智算中心等算力项目建设，协同部署边缘计算等产业。加快算力资源“消纳”，全面深化与上海、苏州、南京等区域中心城市在数字经济领域合作，探索构建“本地建设、异地使用”跨区域算力合作新模式。聚焦日本、韩国、欧洲、北美等地，积极探索词元（Token）出海。延伸招引服务器整机组装、维修，数据采集、数据标注、模型训练、词元（Token）工厂等产业。创新算力应用场景，搭建涉海算力服务交易平台，推动算力赋能海洋环境监测、远洋航运调度、深海风电运维、海洋生态保护等领域。到 2030 年，培育“算力+海洋”应用场景 30 个以上。

智慧海洋。深入实施“人工智能+海洋”发展行动，聚焦海上风电智能运维、港口物流智能调度、海洋渔业智能养殖、海上安全智能治理、海洋生态智能保护、海洋灾害智能预警等应用场景，打造“海洋+AI”应用场景和解决方案 10 个以上。推进海洋领域垂直模型研发，探索海洋生物工程、

海洋生命科学等基于人工智能驱动的融合创新产业，构建“AI+海洋”全场景应用生态。

专栏3 “人工智能+海洋”重点应用场景

海上风电智能运维。通过基于数字孪生的设备状态监测与预测性维护模型，构建“场站—机组—部件”三级智能运维体系，实现运维决策的智能化、资源调度的最优化，推动海上风电运维模式从事后维修向主动预防、集约高效转型。

港口物流智能调度。通过多智能体协同优化算法与物联网实时感知技术，构建港口物流智能调度与协同管控体系，实现船舶靠离、货物装卸、集疏运配送等环节的全局动态优化与自动协同，推动港口运营向全流程智能化、柔性化升级。

海洋渔业智能养殖。通过智能感知设备、多模态数据分析与动态决策模型，构建全周期智能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养殖过程的精准化、智能化与可持续化，推动海洋养殖向数据驱动型转型升级。

海上安全智能治理。通过“空天地海”一体化感知网络、多模态行为识别与智能调度算法，构建海上安全智能治理体系，实现违法行为精准识别、风险事件快速响应与应急救援高效联动，推动海上监管向全域化、智能化升级。

海洋生态智能保护。通过多源异构数据融合、深度学习建模与数字孪生仿真，构建海洋生态智能监测与评估体系，实现生态系统健康状态的长期动态感知、污染溯源与生态修复决策支持，推动海洋生态保护向精细化、可持续化转型。

海洋灾害智能预警。通过多模态感知融合、物理—AI耦合预测模型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构建海洋灾害智能预警与应急响应体系，实现对

突发性、高破坏性自然灾害的短临精准预报与快速响应，推动防灾减灾体系向高时效、强协同方向升级。

第二节 发挥出海门户优势，打造海洋运输资源 利用产业集群

发挥盐城江淮出海门户优势，集约利用海洋运输资源，构筑“装备制造—海洋运输—深远海开发”产业链，建立覆盖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交通运输、深远海开发等一体的海洋运输资源利用产业集群。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以高技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及其配套设备自主化、品牌化为主攻方向，打造上游原材料—中游装备制造—下游应用服务的产业链条。依托国家建筑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中心玄武岩纤维材料及制品联合研究中心，发展用于船舶制造、海工平台、海洋管道等领域的海洋新材料。突破超长风电叶片、高强度齿轮箱、大容量机组等研发制造能力，构建涵盖材料制造、关键零部件、主机制造、电场建设运营维护的全产业链条。完善海洋油气开采装备产业链，提升关键设备供给能力。积极发展船舶维修制造，深化与上海等地合作，推进船舶维修产业发展，提升新能源船舶、集装箱船、小型游艇等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船舶制造能力。

大力发展深远海大型养殖平台、海上渔业加工船等深远海养殖装备。积极开发关键超滤、纳滤、反渗透膜材料、元件及海水利用专用设备，建设海水淡化成套装备产业基地。到2030年，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年产值突破500亿元。

专栏 4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高技术船舶。瞄准船舶产品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发展趋势，提升新能源船舶、小型游艇、集装箱船、风电安装船、绿色智能船舶等高技术船舶制造能力，打造江苏北部船舶建造与海工装备核心基地，培育百亿级海洋船舶产业集群。依托响水、滨海等地，推进集装箱船、散货船、油船等船型修理和改装。延伸发展船舶动力设备、甲板设备、舱室设备、内部装饰等船舶配套零部件。推进灌河两岸（响水、连云港灌南）一体化产业协同，构建“不锈钢原材料—船舶船体—海工平台—运维服务”完整产业链，打造跨市域船舶海工协同示范区。

海上风电装备。突破超长风电叶片、离岸独立发电装置、大功率海上风电机组等关键技术，提升齿轮箱、主轴轴承、控制系统、风电主机、玻璃纤维、碳纤维等关键领域设备制造能力，加强大功率发电机、变流器、风机主轴承、液压变桨控制系统等高附加值领域企业引培力度。

油气开采设备。提升水下采油树、水下管汇、水下防喷器、隔水管、智能型无牙痕液压动力钳、钻井绞车、泥浆泵等关键设备供给能力，适时布局超深水半潜式生产平台、半潜驳、起重铺管船等海洋油气资源探测和保障设备。

深远海养殖装备。发展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深远海养殖装备，推进集群式养殖网箱、深远海大型养殖平台、海上渔业加工船、游弋式养殖工船、漂浮平台、多功能养殖支持船、岸上物资支持系统等产业发展。

海水淡化设备。加大海水淡化关键设备企业招引力度，着力突破反渗透膜及组件、高压泵、能量回收装置、蒸汽喷射泵、成套设备等关键装备供给瓶颈，推动海上风电、海上光伏与海水淡化产业融合发展。

海洋交通运输。发挥“江淮门户”优势，全面提升沿海港口服务能级，加快内河作业区建设，推动海河联运、海铁联运发展，全面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整合“一港四区”资源禀赋，推动四大港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打造长三角北翼特色产业发展港口群。全力提升沿海港口基础设施能级，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加快塑造海河联运特色品牌，以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建设为契机，推动建立淮河港口联盟。加强与淮河流域内河港、无水港深度合作，在河南、安徽等腹地设立办事机构，强化淮河出海门户辐射力。依托大丰港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开通运营宁波、上海方向海铁联运班列和中欧接续班列。深化与上海港、天津港、宁波舟山港等联动发展，推动跨区域多式联运口岸监管的无缝衔接。巩固日韩航线等国际航线，积极增开至俄罗斯、越南等国际直达航线，探索利用北极航道参与极地丝绸之路运输组织。多元发展高端航运服务，积极引入和培育海事法律、仲裁、海事调查等专业服务机构，培育船舶交易、船舶管理、船舶检验、船舶融资租赁等市场，探索开展船舶加氢、充电、保税 LNG 加注试点。到 2030 年，港口货物吞吐量超 3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110 万标箱，全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率下降至

12.3%左右。

专栏5 “十五五”拟推进的重点港口物流项目

深水码头项目。续建大丰港区一期码头7、8号多用途泊位工程，滨海港区主港池北区通用码头三期工程，射阳港区通用码头四期、五期工程，响水港区小蟒牛作业区码头二期工程。新开工大丰港区一期码头9号散货泊位工程，滨海港区中海油液化天然气一期二号泊位、北区通用件杂货码头和通用码头三期工程、南区液体散货码头一期工程，响水港区小蟒牛作业区三期工程，盐城港射阳港区多用途码头二期工程。推进滨海港区北港池多用途码头前期研究。

进港航道项目。续建射阳港区5万吨级进港航道挡沙堤工程。新开工滨海港区挖入式港池支航道工程。推进滨海港区北港池10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防波堤二期工程和射阳港区5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建设，开展大丰港区深水航道二期工程、滨海港区20万吨级航道工程前期研究。

疏港航道项目。续建连申线灌河至黄响河段航道整治工程、连申线黄响河至淮河入海水道段航道整治工程、淮河入海水道二期配套通航工程(盐城段)、连申线兴东线至海安界段航道整治工程、东台港区中心作业区物流园引航道工程。新开工盐宝线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连申线淮河入海水道至兴东线段航道整治工程、滨海港区疏港航道整治工程、连申线淮河入海水道滨海枢纽段航道整治工程。推进黄沙港航道整治工程、兴东线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唐豫河航道整治工程、射阳港区疏港航道整治工程、泰东线二级航道整治工程盐城段、刘大线航道整治工程规划建设。

疏港铁路项目。推进响水港区、射阳港区等疏港铁路专用线规划建设。

疏港公路项目。推进响水港区疏港高速等规划建设。

深远海开发。紧跟深远海资源勘探开发前沿，加快深海探测设备等产业发展，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跟踪国家深海工作站、海底实验室等布局，争取相关项目在盐城落地。深化海空应用协同，推动“海洋+低空”融合发展，重点布局海空文旅、海上巡检、海上救援、海洋测绘、海洋气象等海空应用场景。到 2030 年，深海探测设备生产实现突破，形成 10 个以上“海洋+低空”典型应用场景。

专栏 6 深远海开发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深海水下技术装备。**深海观测/探测与感知系统：**物理、生化传感器，地震及其他灾害监测预警传感器，地质、地形、地貌探测仪器，单体载人潜水器，远程遥控潜水器（ROV），无人自主潜水器（AUV），自主遥控潜水器，水下滑翔机，锚系潜标装备，原位静力触探仪（CPT），沉积物取样装置，温盐深测量仪（CTD）采水取样装备，海底观测网等。**水下施工作业装备：**深海水下挖沟装备、深海水下沉箱整平装备、深水疏浚和清淤装备、深海水下管道及电缆维护检修作业装备、深海水下切割破拆装备、深海水下焊接装备、深海水下打捞装备、深海水下钻探装备、深海水下观测取样装备、深海水下作业机械手、深海水下摄像装备等。

海洋低空协同。**立体物流与巡检：**利用无人机/无人船等设备在主要港口、海洋平台等开展船舶引导、货物盘点、航道巡检、物流配送等服务。**海空特色文旅：**在黄海湿地等区域，开发“湿地观鸟+低空游览”“海钓体验+无人机跟拍”等高端文旅产品。**海上新能源运维：**加强无人机在

海上风电场、光伏电站的故障诊断、维修保养和应急物资运送等领域应用，保障海洋能源运维安全高效。

绿色临港产业。立足盐城港“一港四区”资源优势，深化港口运输与临港产业协同，加快打造以海洋渔业与养殖业、水产品精深加工、粮油加工等代表的临港粮渔加工集群，以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化工、钢铁冶金、新材料、建材等为代表的临港先进制造集群，以现代物流、智算服务、大宗商贸、航运金融、国际贸易为代表的临港现代服务体系，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临港产业体系，建成一批千亿规模的现代化临港产业园区。

专栏 7 临港产业发展重点关注领域

粮油精深加工。依托大丰港国家粮食物流核心，推动本土粮油龙头企业深耕产品迭代，搭建兼顾大众健康消费、食品工业配套的多元化功能粮油产品矩阵。

绿色精品钢。加快发展关键基础零部件用钢、高性能工程用钢等先进钢铁产业，构建不锈钢全产业链发展格局，推进响水不锈钢产业园、东台不锈钢产业基地等建设。

化工新材料。以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为导向，推动化工产业向下游高端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延伸，加快智慧化工园区建设，推进盐城滨海、大丰化工园区和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联动发展。

现代纺织。以科技、时尚、绿色为新定位，加强高性能纤维开发与纺织品应用，推广数字化设计、智能化制造和绿色印染技术，建设柔性

快反供应链，打造全省有影响力的高端纺织产业集群。推进高端纤维素纤维产业发展，满足高端服装、家纺、造纸、卫生材料、医用耗材等领域需求。

高端装备。以绿色化、高端化为导向，支持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攻关核心零部件与基础工艺，发展高端整机装备。

新型建材。推动水泥、玻璃等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构件。推广水泥窑协同处置、余热回收等技术，加快新型墙体材料、非金属矿物功能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大宗商贸。依托保税物流中心、公共保税仓、海关监管场地等，拓展矿石保税仓储、现货贸易、期货交割、混配加工等业务，培育打造矿石交易平台。

航运金融。大力发展船舶融资业，构建融资租赁、基础融资、供应链金融、保税燃料加注等多元化业务模式。培育壮大航运保险市场，创新开发船舶险、货运险、港口责任险及环境污染责任险等多元化产品。

第三节 发挥世遗生态优势，打造海洋生态资源 利用产业集群

放大黄海湿地世界自然遗产的核心生态优势，高效利用沿海盐田、滨海滩涂、海洋生物等海洋资源，构筑“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海洋旅游”一体的海洋生态资源利用产业集群。

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高效利用沿海盐田、滩涂、近远

海等涉海资源，打通“育苗育种—海水养殖—海洋捕捞—水产加工—流通消费”等海洋渔业全产业链条，特色发展“盐碱地改良—耐盐作物育种—滩涂种植—精深加工”等滩涂种养产业链。开展“蓝色种业”创新行动，依托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打造以大西洋鲑、海水虹鳟、青蟹等高价值品种为特色的水产种业。升级养殖产业，改造近海养殖、拓展深远海养殖，构建“陆基工厂化基地+海上养殖平台+陆海接力养殖工船”养殖模式。适时发展远洋渔业，积极招引远洋捕捞企业。因地制宜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实施“海上风光+海洋牧场”“LNG 冷能+海水养殖”等示范项目。积极发展海洋食品精深加工，建成全省首家海上加工船，拓展“现代渔港+”海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电商交易、休闲体验等功能，打响“盐之有味”渔业品牌。推进盐碱耕地改良，发展耐盐粮油作物、蔬菜、苗木等盐土产业，鼓励发展花蛤、泥螺、微藻等生态固碳产品，深挖芦竹、甜高粱、巨菌草等植物生物质能开发潜力。到 2030 年，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业产值突破 135 亿元，滩涂高效种养面积达到 200 万亩，打造长三角地区重要的“海上粮仓”。

专栏 8 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育苗育种。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管理和新品种研发，持续推进河蟹、对虾、海蜇等优势苗种繁育，加快鲑鳟鱼、海鲈、半滑舌鳎、梭子

蟹等良种引进与人工繁殖，完善水产良种培育、特色养殖扩繁、种苗交易等相关服务。支持建设国家级、省级水产原良种场，推进射阳港现代水产种业产业园建设。

海水养殖。推广陆基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推进沿海池塘标准化改造，推广鱼虾蟹贝藻海岸带立体养殖、浅海多营养层级养殖等养殖模式，扩大文蛤、泥螺等贝类滩涂增殖养殖。适时布局抗风浪强的新型桁架类平台等深远海养殖，探索大型养殖工船模式。开展大黄鱼、鲑鳟鱼、石斑鱼等名优鱼种养殖，做强做优弶港泥螺、东沙紫菜、响水斑节虾等水产品品牌。

加工流通。推进紫菜、鱿鱼、鳗鱼、鲳鱼、大黄鱼、白虾、对虾等精深加工，发展即食鱼片、鱼皮、虾仁、虾皮、扇贝、海带、海参、鲍鱼等海洋休闲食品，布局海鲜面、海鲜自热锅、海鲜火锅配菜等海洋预制菜产业。培育海产品交易电商，建设冷链物流基地、电商服务中心、专业市场，加快响水县渔业现代产业园等建设，支持黄沙港等争创省级县域海产品电商集聚区，打造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深化与直播电商平台合作，吸引供应链型、基地龙头型电商企业、MCN机构和网红头部主播入驻。

现代渔港。推动远洋渔业发展，加快招引远洋捕捞企业，鼓励发展海产品加工工船。加快沿海“1+4”现代渔港集群建设，推进东台弶港、滨海翻身河渔港建设，完善射阳黄沙港中心渔港、大丰斗龙港渔港、响水陈家港渔港配套设施。打造黄沙港渔港风情广场、弶港巴斗渔村等渔旅融合名片。

海洋牧场。因地制宜发展现代化海洋牧场，加快将滨海陶湾海洋牧场、射阳龙源“风光渔一体化”海上牧场等建设成为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推动海洋牧场与海洋生态修复、海上新能源开发、海洋科教文化等融合发展。

滩涂种养。扩大耐盐水稻、高粱、大豆、藜麦、油葵等耐盐粮食

作物和碱蓬、油菜等耐盐蔬菜种植面积。开展柾柳、刺槐等耐盐苗木花卉种植技术研发和种植。试点种植高产、高热值、强固碳的杂交芦竹，构建“芦竹生态种植—原料清洁加工—生物质能转化—副产物还田改良”的绿色循环产业链，适时开展产业化推广。支持大丰国家盐土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推进东台市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建设。到 2030 年，滩涂高效种养面积达到 200 万亩，盐碱地改良累计突破 50 万亩。

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集聚发展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打造“海洋生物资源获取—技术研发—制品产业化”产业链。聚焦微藻、贝类、虾类、浒苔、互花米草等生物，开展海洋生物活性提取技术攻关。实施“蓝色药库”工程，利用基因编辑、合成生物、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加强海洋生物活性物质药理机制研究与提取合成，开发抗肿瘤、抗病毒、抗衰老、免疫调节等海洋创新药、海洋中药。加快发展海洋生物制品，研发以海洋多糖、海洋多肽、虾青素、甲壳素、磷虾油等为主要原料的海洋功能性食品，拓展海洋化妆品、海洋生物医用材料。到 2030 年，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产值力争突破 30 亿元，努力打造省内知名的海洋医药与生物制品产业化基地。

专栏 9 海洋医药和生物制品发展方向和重点

海洋药物。利用藻类、紫菜、虾、文蛤、牡蛎、海葵等海洋生物资源，重点开发抗肿瘤、抗病毒、抗衰老、免疫调节、防治心脑血管疾病等海洋创新药物、海洋中药饮片及中成药等。

海洋功能食品。加快突破海藻、虾类等海洋生物的活性物质提取技术，开发岩藻多糖、壳聚糖等多糖物质，胶原蛋白、浓缩鱼蛋白等蛋白质，鱼油、磷虾油、虾青素等抗氧化物质，发展具有疾病辅助治疗等功能的海洋功能食品。

海洋化妆品。以海洋生物化妆品原料及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为核心，突破墨角藻黄素、褐藻多酚、角鲨烯等提取和制备关键技术，加快研发具有个人护理、日用清洁、美容、护肤等功能的化妆品。

海洋生物医用材料。加快海洋多糖的纤维制造规模化发展，开发功能性伤口护理敷料、组织工程角膜，新型医用消毒剂、特殊用海藻纤维及纺织材料，海藻植物软胶囊复合胶等药用制剂辅料，以及海带微晶纤维素、含银海藻酸纤维等纳米载体材料。

海洋旅游。擦亮“世界自然遗产”“国际湿地城市”两张国际名片，协同连云港、南通等地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廊道。开发“深蓝文化”旅游线路，积极打造黄海1号旅游公路世遗精品线路、沿海特色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和海盐文化旅游精品线路。培育大众游艇旅游消费，新增或改扩建游艇服务设施，探索开通月亮湾、黄沙港、大丰港等节点的短途出海航线。合理利用LNG冷能，推动冰雪经济发展，打造辐射周边区域的冰雪旅游目的地。丰富“海洋旅游+”产品，逐步完善港湾休闲、海上运动、低空观光、远海探秘旅

游产品体系，培育近海低空飞行、滩涂滑板、水上滑翔、海上垂钓等新型旅游产品，支持东台、亭湖等地持续举办“观鸟赛”等活动，拓展海洋实景演艺和影视产业。提升海洋旅游配套设施能级，推进海洋文旅打卡点、休闲驿站、主题游乐设施等建设，积极引进国际酒店品牌，打造若干高等级旅游民宿。力争“十五五”期间，每年游客接待量和旅游总花费分别增长 10%、5%。

专栏 10 “深蓝文化”旅游精品线路

黄海 1 号旅游公路世遗精品线路。以“世界自然遗产—黄（渤）海候鸟栖息地”为主题，串联中华麋鹿园、丹顶鹤旅游景区、条子泥景区三大世遗核心景区，连接斗龙港、黄海森林生态旅游度假区，挖掘黄河故道入海口、淮河入海口、古长江入海口等地理文化内涵。推动黄海森林公园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射阳泊心黄沙港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推动月亮湾旅游度假区进一步完善旅游配套、丰富旅游产品。

沿海特色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打造以东台巴斗渔村、大丰恒北梨花、亭湖潮间带艺术村、射阳鹤乡菊海为重点的沿海特色乡村旅游精品线，积极串联东台方东村、东台弶港镇、射阳贺东村等沿海村镇。提升大丰“日出海湾”、射阳“北纬 33 度”最美海岸线、滨海“1941 最美海堤”、响水陈家港“牧风海岸”等自然景观观点配套功能。

海盐文化旅游精品线路。以串场河为主轴线，连接盐镇水街、海盐博物馆、串场之眼、珠溪古镇、西溪天仙缘景区等主要节点，开发海盐文化旅游精品线路。丰富沿河景观带亮化、游船夜游、《串场夜画》夜演、串场之眼夜娱、夜购功能，打造高品质水上夜游消费产品。

专栏 11 “海洋旅游+”融合发展

海洋旅游+海洋渔业。积极发展休闲垂钓、生态观光、科普教育、美食体验、渔事体验等业态和活动，策划“一日渔夫”海上捕捞体验、海洋牧场垂钓等新活动。

海洋旅游+滩涂种养。围绕“观光+休闲”农业发展定位，打造一批集观赏、游玩、采摘、捕捞、垂钓、体验等于一体的特色乡村旅游区和休闲观光基地。

海洋旅游+低空产业。开发直升机低空飞行观光、eVTOL 航拍体验等特色项目，开设俯瞰“鹿王争霸”“湿地红了”“水杉红了”“潮汐树”等独特航段。

海洋旅游+体育运动。探索发展海上滑翔、滩涂滑板等海上运动，开展定制化海上运动课程，积极举办海上体育比赛。

海洋旅游+休闲康养。推进海洋旅游与中医、美食、禅修、健身等业态融合，开发森林禅修、高端疗养等海洋康养类产品。

海洋旅游+海洋工业。积极发展海洋新能源、海洋船舶等海洋工业科普、参观、体验等业态。探索打造游艇停靠与保养基地，拓展游艇旅游、海上垂钓等高端休闲消费业态。

海洋旅游+会议会展。更高水平举办海盐文化节、丹顶鹤国际湿地生态旅游节等展演活动，将文旅活动、文旅产品、文旅推介融入全球滨海论坛等各类国际性、全国性论坛、展会、赛事。

海洋旅游+人工智能。运用数字全息、VR 等技术打造虚拟现实交互旅游场景。支持运用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供非接触式旅游服务，完善海洋特色景区数字服务管理系统。

第四章 深化创新驱动，全面筑牢海洋经济自立自强新支撑

坚持把科技创新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夯实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建设高能级涉海科创载体，加快多层次海洋人才汇聚，增强海洋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打造江苏沿海产业创新高地。

第一节 加强涉海技术攻关转化

强化涉海关键技术攻关。制定海洋产业核心技术攻关清单，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攻关模式，着力突破海洋新能源、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海洋生物医药、智慧海洋等领域一批核心装备和关键技术，争取在关键领域实现重大原创性突破，推动更多领域从“跟跑”向“领跑”转变。鼓励重大创新平台开展海洋前沿技术和应用基础研究，加快国华、国信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建设，形成一批具有“盐城基因”的自主知识产权创新成果。健全“2+N”创新联合体系，组建盐城海洋经济人才创新联合体、海洋经济创新联合体，推动深远海风电装备、深远海柔性直

流输电系统、现代海洋养殖、深海油气开采阀门等领域创新联合体建设。“十五五”期间，部署涉海技术攻关项目 50 项以上。

专栏 12 海洋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方向

海洋新能源。海上风电主攻风电机组、控制系统等核心技术，突破高等级、大功率、深远海等海上风电机组整机及关键零部件优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海上光伏主攻漂浮式光伏，突破高性能、低成本漂浮式支架系统，及可靠系泊与锚固技术、耐候性与防腐蚀技术。绿氢突破高效低成本可再生能源制氢、氢气储运核心装备、甲醇重整富氢燃料电池及关键零部件等技术。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推进高性能海底电缆及物探拖缆系统、高分辨率成像测井仪器等技术研究。开展深海养殖智能感知、智能控制以及云服务等技术研究。推进深海油气勘探采集系统、高端成像测井仪器等成套装备研制技术攻关。加大核电站用、LNG 冷能超低温、深海钻探等高性能特种阀门技术攻关，开发智能化阀门系统。

海洋生物医药。突破海藻生物萃取、创伤修复、组织工程和药物缓控释等技术，加快海洋药物筛选与药靶蛋白和海洋药物合成技术攻关，探索海洋抗癌药物、心脑血管药物、抗菌、抗病毒药物研制技术。

智慧海洋。加强海洋大数据、通用大模型研发，加快高精度、低功耗、长寿命、国产化海洋先进传感器攻关，开展低延时、高可靠、广覆盖的海洋物联网通信技术研发，突破海洋智慧渔业、海洋环境监测等技术。

海洋渔业与滩涂种养。发展陆基循环水养殖、海洋种质资源开发、深远海养殖技术，推进海水育苗与养殖一体化和水产品精深加工技术攻关。

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围绕“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应用”全过程，推动“有组织科研+有组织转化”，打通“10到100”的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路径。开展“技术源头掘金”行动，加快中科西伏河概念验证中心、海洋技术转移中心、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中心等建设，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初和最后一公里”。完善“苗圃（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特色产业园”的全链条创业孵化服务体系，支持更多科技成果率先在盐城落地。用好盐城（上海）国际科创中心、盐城（深圳）科创中心等“科创飞地”，健全“域外创造孵化+盐城转化制造”机制，探索打造一批涉海特色离岸科创中心和国际科创载体，推动有限的资源转化到最有优势、积淀最深、动能最强的涉海领域。健全技术经理人的引进、培养、使用、激励机制，培育多层次、复合型科技成果转化人才队伍。

健全涉海科创生态。培育壮大“蓝色金融”，依托全省首家蓝色金融服务中心，开发“湿地碳汇贷”“蓝色碳汇基金”等特色金融产品，创新海洋研发制造金融支持模式。发挥盐城黄海海洋经济产业基金带动作用，推动涉海科创基金、种子基金、天使基金汇聚，支持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投本地。强化高价值专利发展导向，按照“一链一策”思路，加快建设涉海重点产业链“专利池”。结合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市试点城市建设，完善涉海知识产权

质押融资贴息政策，支持以企业为核心的专利战略联盟和技术标准联盟建设。大力发展涉海领域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推广“互联网+检验检测”“AI+检验检测”等新模式，构建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第二节 加快布局涉海科创平台

建设高能级涉海科创平台。推进江苏省盐土生物资源研究重点实验室、沿海耐盐种质创新与综合利用实验室、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建设，支持海上风电技术重点实验室争创全国重点实验室，构建“国家级—省级—市级”涉海实验室体系。加快涉海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推进国家风力发电技术创新中心江苏中心、国家建筑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中心玄武岩纤维材料及制品联合研究中心等建设，支持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江苏海洋经济技术研究院创建省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深化校地院所合作，加强与中科院海洋研究所等涉海科研院所创新合作，支持盐南高新区与中国海洋大学共建海工装备和新能源材料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十五五”期间，每个重点海洋产业建成1家以上新型研发机构。

提升涉海科创载体运营水平。健全“实验室—企业—市

场”协同创新模式，拓展“研发+创投+孵化”“飞地研发”等新模式。以企业化运作、市场化运行为导向，完善涉海载体平台投入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化的发展模式。支持研发机构向技术源头和产业应用“双向拓展”，深入开展技术对接、信息交流、培训孵化等科技服务，加强仪器设备开放共享、产学研对接服务。

专栏 13 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发展重点

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聚焦“风、光、氢、储”核心赛道，深化“研发—检测—认证”一体化体系，创新“拨投结合+众筹科研”项目培育模式，整合产业链资源搭建技术分中心与企业联创平台，打造长三角海洋新能源科技合作首选地、关键技术首创地、成果转化首落地。

江苏海洋经济技术研究院。依托南京师范大学，突出海洋+新能源、生物工程、环境保护、生命科学、土壤修复、人才培养等六大方向，建好用好智能感知与数字孪生实验室、海洋生态与环境实验室、海洋无机实验室、海洋生物资源利用实验室等多个专业实验室，打造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高端智库、具备独立第三方资质的海洋环境监测检测公共测试平台、涉海工程全流程技术服务平台。

蓝色种业黄海实验室。聚焦水产种质资源创制与海洋渔业技术创新，构建突破型技术研发、引领型产业培育和平台型资源整合的“三位一体”创新体系，重点开展本地优势品种科技攻关，构建渔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等功能平台。

江苏省海上风电运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电气试验、海工试验、

海上风电大数据三大核心平台，搭建海工检测、电场集控分析、海工装备应用等研发试验载体，推动海上风电运维技术研发与成果加速转化。

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依托 15MW 级风电机组及关键部件、超大功率整机、风电齿轮箱等六大专业实验中心，重点攻关大型风机中试、大数据智慧运维、源网荷储一体化等前沿技术，抢占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创新制高点。

国家建筑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中心玄武岩纤维材料及制品联合研究中心。加快全球首个全电熔融 4800 孔大丝束漏板拉丝中试平台建设，攻关玄武岩纤维拉丝全流程智能化技术，积极拓展海洋工程建筑、海洋新材料等领域，满足模块化海洋平台、海洋牧场、港口、海洋管道等建设需要。

金风科技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健全零部件级、系统总成级、数字孪生、整机级、场网级“五位一体”实验验证体系，积极开展大兆瓦风电机组整机传动系统测试、叶片与关键结构件研发验证、海上风电关键技术攻关、数字孪生与智能运维、新型材料与零部件级创新研发、场景化技术验证与成果转化。

农业农村部水产品质量安全环境因子风险评估实验室射阳研究中心。聚焦水产品质量安全环境因子风险评估核心领域，实施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发养殖尾水净化处理技术、攻克绿色健康养殖技术等三大核心任务，为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第三节 着力汇聚涉海创新企业

推动企业培大引强。聚焦海洋新能源等重点领域，着力招引一批引领型、旗舰型、基地型“大而强”项目，集聚更

多创新型“小而精”项目。建强产业、科技、服务业三支专业化招商队伍，用好产业招商、科技招商、服务招商、人才招商、场景招商等方式，探索“以投促引”“招投联动”“投孵结合”等新路径，不断提升涉海项目招引的精确度和成功率。推动市属国企围绕主责主业投资布局海洋渔业、海洋新能源、港口物流、生态开发、蓝色金融、海洋文旅等领域，参与海洋产业重大项目建设。推动民营经济与海洋经济融合发展，完善民营企业投资海洋经济政策，充分调动民营资本参与海洋经济发展积极性。

构建海洋科技企业梯队。加强涉海企业摸排，滚动更新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实施优质企业“领航计划”，建立优质海洋企业培育库，加强高成长性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培育，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海洋企业品牌。建立海洋经济“小巨人”和“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培育瞪羚、独角兽等涉海高成长企业 10 家以上。全面推进“人工智能+”行动，支持在海洋领域人工智能 OPC 创业，培育一批重点行业智能体、智能原生企业，催生更多新业态新模式。开展规上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鼓励企业建设省级以上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企业联合高校共建新型研发机构，推进明月海藻海洋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大丰技术中心建设。引导涉海龙头企业通过生态构建、基地培育、内部孵化、赋能带动、数据联通等方式，

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生态。

第四节 打造海洋特色人才集群

建强涉海人才载体。聚力“投资于人”，顺应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导向，鼓励驻盐高校与中国海洋大学等国内顶尖海洋院校开展合作，共建海洋学院、“海洋+”交叉学科。支持盐城工学院、盐城师范学院等本地高校强化海洋生物医药、海洋科学技术等学科建设。推动海洋特色产业园区、涉海龙头企业，与相关领域涉海高校科研院所共建产业学院、实训基地和大学生实习见习基地，鼓励职业院校培养海洋领域产教融合的复合型人才，推行“订单式”“嵌入式”人才培养，形成“教学—科研—产业”全链条涉海人才培养体系。

集聚海洋高端人才。深入实施“黄海明珠”人才计划，持续推进海洋经济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行动。健全“双招双引”联动机制，定期举办创新创业大赛海洋经济专场赛，制定海洋产业紧缺人才名录，通过以赛引才、以才引才、企业揽才等方式吸引集聚高水平涉海人才。探索“离岸孵化、本地转化”柔性引才新模式，鼓励沿海县（市、区）在杭州湾、胶州湾、珠三角等海洋类高校及创新资源富集地区设立离岸人才孵化基地。聚焦深远海开发、智慧海洋、海洋新能源等前沿领域，“一人一策、一事一议”引进海内外顶尖人才和领

军型创新创业人才（团队）。支持符合条件的人才申报国家重点人才工程、省“双创人才”计划。到 2030 年，新增海洋经济各类人才 15000 名以上，引进海洋领军人才（团队）50 名以上，集聚急需紧缺的海洋精英人才 500 名以上。

第五章 深化高效协同，全力绘就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蓝图

树牢“全市域皆沿海、临海更要向海”发展理念，结合各地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构建“一核引领、两区联动、多点突破、全域向海”的“1+2+N”总体布局，打造错位协同、百花齐放的海洋经济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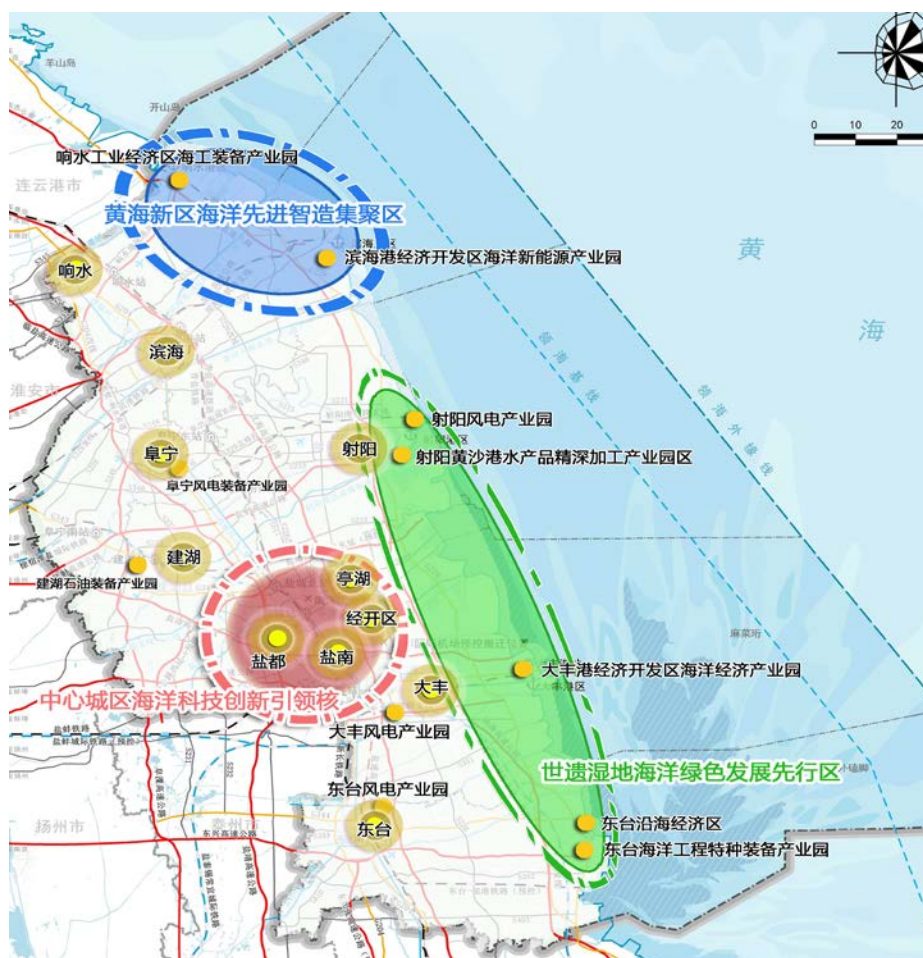


图 5-1 “1+2+N” 总体布局

第一节 坚持一核引领

中心城区海洋科技创新引领核。结合中心城区首位度提升，发挥载体能级高、科创能力强、保障要素全等特色优势，打造向“新”转型的海洋科创高地。聚焦海洋科技策源功能，深入推动盐南高新区、盐城高新区与高等院校协同发展，建好用好海洋智算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加快涉海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海洋科技领军企业引培，推动涉海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联动发展。突出高能级平台集聚优势，支持盐城经济开发区发展海洋新能源、智慧海洋等高附加值产业，引导盐城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力发展海洋生态治理与修复、蓝碳核算认证、碳汇交易等服务，加强融合性、特色性海洋服务与产品供给。

第二节 加强两区联动

黄海新区海洋先进智造集聚区。发挥深水良港、土地广阔、承载力强等特色优势，加快以港兴产、以产强港步伐，着力引进一批能奠定海洋未来产业发展方向的重特大临港产业项目，打造向“海”图强的先进制造业战略高地。深入推进“风光储氢氨醇冷”一体化利用，探索“火电+CCUS”试

点示范应用，打造东部沿海最大综合能源保供基地。突出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导向，积极探索“绿电+冷能+算力”利用新模式新场景，打造零碳产业园核心区、零碳工厂。依托不锈钢等特色产业，大力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新材料等产业。发挥淮河出海航道、灌河、滨海港铁路支线等作用，健全海河联运体系，提升滨海港区北疏港航道通航能级，打造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门户。

世遗湿地海洋绿色发展先行区。以东台、大丰、射阳三县（市、区）为依托，突出世界级生态遗产、国家级零碳园区、区域性开放门户、综合型海洋产业基础优势，坚持海洋保护与资源高效利用协同并进，打造向“绿”而兴的海洋绿色产业核。深耕世界自然遗产地生态价值，壮大“生态+文旅+康养”等业态，打造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深入推进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加快海上风电集中连片和规模化开发，实施风光同场、海上能源岛、海洋牧场等重大项目，探索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在全国率先形成一批零碳产业发展新路径新模式。积极参与南北结对帮扶合作、对韩开放，提升大丰港、射阳港等港口能级，加快国家粮食（食品）加工物流园等建设，壮大多式联运、供应链物流、跨境电商，建成长三角北翼区域性枢纽港、产业港。协同推动海洋渔业、健康食品、新能源装备、海工装备等产业发展，推动产业链协同配套、创新链共享共用，构建优势互补的海洋产业链群。

第三节 推动多点突破

建设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聚焦海洋新能源（海洋电力）综合开发利用、海上风电装备全产业链条两大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示范主题，建立健全风能、太阳能、储能、氢能、LNG、冷能等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机制，构建“研发设计—关键部件制造—总装集成—回收利用”的海上风电全产业链条，推动海上“能源岛”、深远海风电、零碳园区等综合应用集成，为我国提高海洋资源利用效率、壮大绿色能源产业、培育海洋经济发展新动能提供可推广、可复制的经验。

加快海洋产业特色园区建设。按照“特色定位、错位竞争、联动发展”的原则，依托省级以上开发园区产业基础，推动海洋可再生能源、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海工装备、船舶制造等产业向临港园区集聚，培育一批集聚性高、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海洋特色园区，成为承载海洋重大项目、推动海洋经济发展的主阵地。结合产业特色与企业发展需要，加强涉海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完善金融、物流、交易、咨询等配套服务，进一步提高涉海园区空间承载力。坚持“扁平化管理、公司化运营、市场化运作、专业化服务”方向，引导涉海园区优化管理运营模式。支持有条件的园区争取省级海洋特色园区资金支持。到 2030 年，培育海洋特色产业园区

10 家，创成省级海洋特色产业园区 3 家。

专栏 14 重点海洋特色产业园区发展引导

大丰风电产业园。构建海上风电生产制造、测试研发、运维安装、循环利用全产业链条，促进海上风电企业集聚发展，打造江苏沿海新能源产业基地。

大丰港经济开发区海洋经济产业园。围绕海洋生物医药、海洋生物食品、海洋生物新材料等三大方向，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开发高附加值的绿色保健品、海洋功能性食品和海洋化妆品，打造省内知名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响水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船舶海工产业园。发挥不锈钢材料优势和海洋资源优势，深化“不锈钢+”“海洋+”融合发展，推动船舶制造、海洋工程装备等发展，建设 2000 亩专业化海工载体，布局海河联运配套仓储、船舶 LNG 加注、船舶维修改装配套产业，打造江苏北部最具特色的船舶海工产业集群。发挥响水海河联运省级示范物流园作用，推动海河联运发展。

滨海港经济开发区海洋新能源产业园。做强以 LNG 储备基地、国信清洁高效燃煤发电为支撑的海洋能源产业，健全“研发—制造—测试—运维”海上风电产业生态，大力发展以海洋智算中心为依托的海洋绿色算力。

射阳黄沙港水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依托黄沙港国家中心渔港，加大低值水产品和加工副产物的高值化开发与综合利用，积极拓展海洋生物制药、功能食品等领域，加快华东地区最大的海产品交易中心建设，力争建设省级水产品精深加工示范产业园区。

射阳风电产业园。聚焦海上风电全产业链及新型电力装备，加大海上

大功率风电机组的研发和生产，拓展海底电缆、漂浮式风电平台等装备制造，健全绿电直供、储能、氢能、虚拟电厂等新型电力系统，打造长三角绿电零碳示范园区。

阜宁风电装备产业园。围绕风电装备产业，巩固叶片、塔筒、法兰、轴承、高强度紧固件等核心部件优势，加大电机、齿轮箱、制动系统等整机核心环节引培力度，积极布局退役叶片回收再利用、模块化叶片、智能运维、数字化检测等高附加值环节。

建湖石油装备产业园。积极发展海洋油气复合开采装备，推动产品向深海装备、页岩气、油服一体化延伸，打造海洋油气开采平台系统配套设备和外输系统设备制造服务基地。

东台风电产业园。围绕沿海风电发展需要，重点推进汽轮机叶片、新能源循环利用、光伏电池等项目建设，助力推动“海上风电+光伏”综合发展。

东台海洋工程特种装备产业园。放大全国最大船用环保救生消防设备生产基地特色优势，大力发展船用救生装备、船舶环保装备、船用海水净化设备等。

第四节 推进全域向海

坚持陆海统筹、全域向海，创新海洋经济辐射联动模式，推动临海县区和内陆县区在交通物流、商业贸易、产业创新、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实现融合发展。围绕海洋新能源、船舶海工等重点产业，链条式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支持沿海企业

在内陆园区建设“园中园”，形成“临海前沿+腹地支撑”的产业链联动发展格局。以城市更新、消费升级为契机，积极探索“海上生产+陆上消费”模式，打造一批海洋主题街区、涉海消费场景。共同推动涉海科研院所引培，加快形成“内陆研发+沿海转化+深远海应用”“内陆服务+沿海制造+海外销售”的产业链创新链协作机制。开展临海高速公路前期研究，争取沿海高铁（青岛至盐城段）纳入国家层面规划，加快临盐高速、盐宝航道等规划建设，完善通港达园专支线航道配套，促进陆海交通物流一体化发展。联动里下河水生态景观和黄海湿地自然遗产，打造从“水乡到大海”的沉浸式文化走廊，构建融绿色生态、蓝色风情、红色历史为一体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专栏 15 县域海洋经济发展引导

响水。完善内河水运体系，增强远洋航运功能，积极拓展特种物流、国际贸易等专业物流服务。坚持“新能源+新型储能”协同发展，开展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制氢试点。发挥不锈钢材料优势，积极发展海上风电安装平台、深远海养殖平台、海上特种作业设备等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制造业，打造 100 万吨海洋装备产业基地。推动灌河沿线船舶企业转型升级，提升工程船、集装箱船、新能源船舶等总装制造能力，打造 100 万载重吨海洋船舶产业基地。加快不锈钢及制品、造纸等产业发展。

滨海。坚持“港口+物流+海上贸易”同步发展，探索开展 LNG 转口贸易和国际船舶加注等业务。推动滨海北疏港航道建设，打通淮河入

海水道二级航道直通节点。推进“风光储氢氨醇冷”一体化利用，探索“绿电+储能+冷能+算力”新模式，加快绿色低（零）碳算力中心、冰雪主题休闲乐园等建设，打造国家级综合能源基地。推进陶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实施“海洋牧场+”融合发展。壮大海工装备、海洋新能源产业，打造海上风电“研发—制造—测试—运维”产业生态，提升10万吨级以上大型船舶制修造能力。加快化工新材料、纺织纤维、新型储能等产业发展。

射阳。聚焦重大海工装备项目招引建设，打造海工装备产业高地。做强风电装备全产业链，布局海上升压站、漂浮式平台、海底光电复合缆、光缆、深海脐带缆等装备，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风电产业基地和风电运维特色港。依托黄沙港国家中心渔港、省级水产品良种场，构建“种苗繁育—海水养殖—海洋捕捞—加工流通—休闲旅游”一体的海洋渔业产业链条，建成全省海上首座风光渔一体化半潜式海洋牧场，深入探索大型养殖工船等深远海养殖模式。加快精深加工、纺织等产业发展。

大丰。推动大丰聚力突破涉海重大外资项目，提升开放型海洋经济能级。聚焦海洋运输、海洋新能源、海洋生物、海工装备等重点领域，提升大丰港区综合能级和临港产业发展水平，构建“海上风电+”多能互补体系，推动国家级零碳园区、国家粮食（食品）加工物流园等涉海园区高标准建设。加快钢铁、化工、造纸等临港产业焕新升级，加快布局新型储能、氢能、生物制造等新兴支柱产业和未来产业。

东台。放大“平原森林、沿海湿地、候鸟天堂”三张金名片特色优势，加快推进长三角（东台）康养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做强健康农产品和“藻糖菌食”海洋保健食品产业。做强渔港经济，提升现代渔业集聚水平。以“海上能源岛”建设为引领，融合推进海水淡化、海洋牧场、风电制氢、风光同场、多技术储能等场景应用，推进“风光氢储”立体发展，打造全国海上新能源建设示范样板。加快联合飞机无人机产业基

地建设，探索打造一批“低空+海洋”应用场景。发挥电子信息产业基础优势，积极拓展涉海物联网设备、卫星通信导航、移动终端等智慧产业。

盐都。以盐城高新区为重点，放大国家能源海上风电技术装备研发中心、盐城超算中心等载体优势，大力发展海洋新能源、海洋算力等产业。放大“中国潜水救捞之乡”品牌特色，提档升级潜水培训基地，拓展海洋应急救援、海水特种作业、潜水技术服务、航道疏浚等特色涉海服务业。

亭湖。放大海洋文旅品牌效应，打造滨海文旅精品案例。放大全国首单“司法+盐沼+蓝碳”交易的先发优势，依托盐城环保高新技术开发区，大力发展海洋环境修复、海洋生态检测、蓝碳核算认证等服务，积极拓展海洋环保装备、海洋碳捕集装备，打造全国海洋生态治理技术输出基地、蓝碳交易服务中心。

建湖。放大全国唯一县级中国石油装备制造基地、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等“国字号”集成效应，围绕陆地石油装备、海洋石油装备、非常规油气作业装备等三大领域，推动石油装备产业向超深层、超高压、超低温方向拓展，攻坚一批耐腐蚀、耐磨、耐高温、耐低温等共性技术及新材料的研发转化。加快发展海洋领域跨境电商。

阜宁。以阜宁经济开发区为依托，发展风电叶片、塔筒、轴承、法兰、高强度紧固件等风电装备关键零部件，壮大海上光伏、滩涂光伏及装备。放大环保滤料特色优势，积极拓展涉海水处理成套设备，引导石油机械企业向海洋油气开采设备、海工装备等领域拓展。积极发展船舶零部件配套产业，壮大涉海露营装备产业。加强阜宁港与沿海港口联动，打通淮河入海水道-射阳河-沿海港口的物流通道。

盐城经济开发区。联动盐城综合保税区、中韩（盐城）产业园区提档升级，壮大涉海跨境电商，深化重大涉海韩资项目合作，提升对外开

放合作水平。依托盐城师范学院大学科技园、哈工大技术转移中心盐城分中心等科创载体，积极发展海洋科技研发、转移转化等服务。突出新能源装备、电子信息等产业优势，进一步拓展海工装备、海洋新能源、智慧海洋等领域。

盐南高新区。放大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江苏海洋经济技术研究院等高能级载体集聚优势，以西伏河科创走廊、大数据产业园、盐城金谷为重点，大力发展涉海科创、蓝色金融、海洋信息、海洋算力等特色产业，构建新能源服务业集聚区，打造长三角北翼海洋科技服务高地。

第六章 深化对外合作，持续拓展海洋经济开放合作新空间

加强海洋经济开放与合作，积极融入国际海洋经济合作圈，深度参与国内沿海城市产业合作，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推动产业错位与联动发展，全力塑造开放创新的海洋经济发展格局。

第一节 深入开展国际海洋合作

持续放大全球滨海论坛效应。基于《盐城共识》《全球滨海生态系统状况报告》等论坛成果，联合国际机构将盐城“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互花米草治理、湿地修复等方面的成功实践，提炼为可复制、可操作的技术标准与管理规范，向全球同类地区推广。推动滨海论坛主题拓展至海洋经济更多领域，争取设立海洋生物医药、海洋碳汇等分论坛。主动承接或联合发起论坛框架下的国际合作示范项目，将盐城建设成为全球滨海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一线“试验场”和“展示窗”。推动全球滨海论坛秘书处、NbS 亚洲中心实践基地落户盐城。积极推动建立全球滨海湿地城市联盟。

构建多元化国际合作网络。主动对接联合国“海洋十年”行动倡议，鼓励本土涉海企业、高校院所参与全球海洋治理、海洋科学考察、生态保护等国际项目。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围绕海洋能源综合利用、海上风电装备制造、绿电综合利用等优势领域，推动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产能合作、技术联合攻关与市场共享，加强深海探测设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洋育种、海水淡化等领域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引进。积极推动环黄海生态经济圈建设，加强与日韩等泛黄海区域国家和地区的产业合作。深化“算电协同”发展，聚焦日本、韩国等地“温算”和南美、欧洲等地“冷算”需要，积极推动 token 出海。支持盐城港集团开辟中韩快航（日本、东南亚）等近洋航线，不断加密盐城港至釜山、平泽等韩国主要港口直航频次，打造安全、稳定、高效的中韩海上快捷物流通道，服务汽车、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进出口。聚焦欧洲、俄罗斯等地风电、光伏、汽车、动力电池等成套设备进口需要，深化与国内知名航运企业合作，谋划开通北极航线，推动港口航运企业参与沿线港口建设。

提升开放平台合作效能。发挥中韩（盐城）产业园国家级开放平台作用，深化与韩国在海洋工程装备、船舶修造、海洋电子信息等领域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吸引韩国优质涉海企业设立区域总部、研发中心。支持滨海港争创进境粮食、水果、肉类和冰鲜水产品指定监管场地。提升对韩客货机航

线运营水平，把盐城打造成为韩国企业投资中国的最佳目的地、韩国商品进军中国的最大集散地。

第二节 深化国内沿海城市合作

加强与省外沿海城市合作。与上海、宁波、青岛、厦门、深圳等主要沿海城市建立对话机制，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保护等领域实现常态化交流。共同挖掘海洋文化等资源，举办沿海城市文化交流活动，提升全国海洋文化影响力。加强与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合作，重点在海洋新能源、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旅游、海洋碳汇等领域开展联合开发。深化与上海港、宁波舟山港、青岛港等港口合作，推动港口资源共享、航线互通。联合粤港澳大湾区创投机构、央企资本等，探索设立海洋产业投资基金，积极投资海洋工程装备、海洋生物医药等项目。鼓励港口、风电等海洋基础设施企业通过沪深交易所发行基础设施REITs，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海洋经济建设。

深化与连云港南通协同发展。加强与连云港、南通协同联动，构建“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分工协作”的沿海海洋经济发展格局。深化灌河两岸一体化发展，推动资源互补、产业对接、创新合作，协同打造江苏北部船舶海工制造基地和海洋工程材料制造基地。深化海洋新能源、风电装备等领

域合作，构建“连云港海洋风电材料+南通大功率海上风机+盐城海上风机集成”等协同发展模式。串联发展连云港“蓝湾百里”、盐城“生态百里”、南通“缤纷百里”，协同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廊道。强化与连云港中华药港合作，深入推进海洋生物医药研发与应用。

第三节 融入长三角地区合作

深度融入上海大都市圈。主动承接上海“五个中心”功能溢出效应，深化与上海在海洋科技创新、高端产业培育、基础设施联通等领域的战略合作。招引在沪央企的新兴海洋事业板块、下属机构落地盐城，积极共建国家级联合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平台。围绕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新能源、海洋旅游等产业，推进沪苏大丰产业联动集聚区、长三角（东台）康养基地建设。推广黄海湿地世遗品牌，与上海文旅企业合作开发“湿地观光+康养度假”精品线路，开通上海至盐城旅游专列。

增强淮河生态经济带出海门户作用。深化与周口、信阳、蚌埠、宿州等淮河中上游地区港口合作，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港口联盟建设，打通“淮河中上游—盐城港—沿海港口—国际港口”海河联运通道，打造长三角北翼海河联运物流基地。加强与沿淮煤炭、化工、粮食等产业合作，吸引淮河流

域企业在盐城设立出海口基地。加快沿淮铁路、盐泰锡常宜铁路规划建设，强化与淮河经济带腹地的铁路连接。持续运营“甬太宝”海河专线、海铁联运专列，拓展淮河出海口辐射范围。

深化南北合作领域。创新南北结对帮扶新领域新机制，健全部门协调、县域结对、共建共享等体制机制，探索要素保障、人才引进、产业合作等支持政策和创新举措，促进南北优势互补、双向联动，推进常州盐城工业园区、苏州盐城沿海合作开发园区等南北合作园区建设。以常盐工业园和常州“科创飞地”为载体，围绕海上“风光储充用”，开展产业链深度合作，推动“常州海水淡化零部件（反渗透膜、高压泵等）+盐城系统集成”等模式发展。发挥大丰港港口优势、开放优势，聚焦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海洋算力等绿色临港产业，合力推动“苏州研发+盐城制造”模式发展。

第七章 深化绿色发展，不断厚植海洋经济生态文明新底色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美丽中国”战略部署，立足盐城“滨海湿地”独特资源优势，一体推进碳达峰试点城市和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打造中国向世界展现“双碳”行动力的“盐城窗口”、美丽中国建设的“盐城范例”。

第一节 稳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强化空间规划刚性约束。全面落实国家海洋空间规划体系要求，实施《盐城市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2035年）》，对海域、海岸线等空间资源实施分区分类管控，系统构建市域尺度陆海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推动陆域和海域管控单元动态更新。建立“规划—项目—监管”全链条动态衔接机制，明确产业园区、重大项目、生态保护等空间管控边界，确保海洋开发活动严格遵循海洋功能分区管控要求。

节约集约利用海域资源。提高沿海地区资源要素保障的精准性，全力保障重大产业项目、交通基础设施、生态保护

工程等用地、用海、用林需求。推进海域分层立体利用和深远海空间高效开发利用，分类实施海域立体分层确权。探索实施复合用海，推广“风光渔旅”等“一海多用”综合开发与复合利用模式。深化海域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进海域使用权出让、转让、抵押、出租、作价出资。推进全市海域本底调查，系统采集海域气象条件、水文环境、渔业资源等基础数据，为重大工程建设、海洋渔业资源利用、海洋环境保护等提供理论基础和科学支撑。

健全资源保护利用机制。严格落实海岸线分类保护和自然岸线保有率管控制度。探索建立自然岸线占用与修复平衡市场化交易机制。深化沿海滩涂综合保护和开发利用机制探索，做好大丰港区、射阳港区等历史围填海区域存量空间资源盘活利用，鼓励将可改良盐碱地、具备复垦条件的废弃盐田和低效盐田优先转作新增耕地。配合做好新一轮海洋综合调查，完善海洋资源“一张图”动态管理系统。完善海洋资源集约节约利用评价体系，将用海效率、生态效益等指标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

专栏 16 沿海滩涂综合保护和开发利用

摸清沿海滩涂资源底数。完善滩涂界定标准，将潮间带、淤涨盐碱地、辐射沙洲、历史围垦区、未利用滩涂等全部纳入统一管理范围。完成全域滩涂矢量数据与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国土空间规划的矢

量套合，建立全市统一、动态更新的滩涂资源数据库，实现滩涂资源的数字化管理和空间化表达。

健全滩涂资源开发模式。鼓励省属国企、市属国企、民营企业、社会资本通过独资、合资、合作、PPP 等方式参与滩涂保护利用，拓宽投融资渠道。探索建立滩涂开发利益分享机制，明确政府、企业、社区在滩涂开发中的权责利关系，实现共建共享、互利共赢。创新推动“以绿制绿”模式，试点种植高产、高热值、强固碳的杂交芦竹，构建“芦竹生态种植—原料清洁加工—生物质能转化—副产物还田改良”的绿色循环产业链。

第二节 推进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系统开展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推动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湖九龙口国家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加强黄海湿地世界自然遗产地保护，提升盐沼湿地、河流、森林等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强化勺嘴鹬、小青脚鹬等珍稀濒危物种栖息地保护，加强候鸟迁飞路线保护，推进生态廊道选划、建设和管理。推进“生态百里”建设，实施蓝色海湾、美丽岸滩建设行动，统筹推进海岸线、滨海湿地、海岸防护林生态保护修复，实施射阳河口以北侵蚀岸线整治修复等工程，拓展优质亲海空间，支持建设建成全域美丽海湾。完善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评估和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价，支持社

会资本参与海洋生态保护修复。

陆海统筹推进海洋污染防治。加快构建陆海协同一体的综合治理体系，建立海洋生态分区管控机制，强化多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严格管控陆源入海污染物排放，系统开展入海排污口监测、溯源、整治，实施国控入海河流总氮等污染物治理与管控，确保主要入海河流国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构建流域—河口—近岸海域协同治理格局。强化海上污染精准防控，加强船舶航运、海洋工程、滨海旅游、海水养殖等行业常态化监管，推广船舶尾气净化、海洋工程环保施工等技术。

提升海洋治理能力。探索建立海洋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经营开发融资等多元化投入机制，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生态保护协同机制。强化海洋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新建与升级改造近岸和近海海洋观测站点，完善“天空地海”一体化监测网络。加强海洋生态保护红线和涉海自然保护区等关键区的生态监测和评价，深化盐沼湿地等典型生态系统关键要素监测。加大大数据、卫星遥感、无人机(船)等新技术手段运用，全面提升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控、环境综合执法等智能化监管水平。

第三节 促进海洋绿色低碳发展

建设沿海零碳载体。鼓励省级以上开发园区实施低碳化零碳化改造，梯次规划建设各具特色的零碳园区。加快大丰港、射阳港、滨海港等零碳产业园试点建设，打造“绿电+氢能”“绿电+冷能”“绿电+新型电力系统”等差异化“绿电+”零碳园区模式。推进全域碳管理，建设碳达峰碳中和数据智慧监测管理系统，实现全域碳排放精准管控。到 2030 年，争取建成国家级零碳园区 2 家，市级以上零碳园区 40 家。

专栏 17 重点零碳产业园建设重点

大丰港零碳产业园。以基于国网网架绿电直供为核心，以“绿电+氢能”零碳能源体系为特色，以能源清洁化、产业绿色化、管理智慧化、设施低碳化、认证国际化为抓手，瞄准最高标准、最好水平，构建零碳电力、零碳热力、零碳燃料基础系统，推动企业绿电溯源、碳排放追溯、碳认证与国际接轨，打造建设国际合作产业集聚区、长三角绿色氢氨醇基地，同步助力传统产业深度脱碳，建设可复制、可推广的沿海型国家级零碳园区新样板。

射阳港零碳产业园。探索“绿电+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路径，重点发展海洋工程装备、新型电力系统装备、绿色能源和前沿新材料、现代服务业“3+1+1”产业，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全力打造全时段绿电供需平衡的园区级新型电力系统示范样板。建立以“能—碳”双控平台为主体，应用场景多元化的“1+N”零碳智慧体系，构建园区数字化管理体系，植入碳排、环境、安全检测产品零碳绿码以及绿电、绿证、碳排配额线上交易等功能。

滨海港零碳产业园。持续挖掘“绿电+冷能”独特资源禀赋，聚焦

新材料、装备制造、综合能源、现代物流、海洋经济五大领域，积极培育冷能发电、冻干食品、冷链物流、冰雪休闲等产业，推进“东数海算”“东数绿算”海洋算力中心建设，着力打造全国最大的 LNG 冷能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能碳管理平台，搭建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绿电溯源认证模块，助力滨海港（近）零碳产业园整体用能的电力脱碳。

建设东部沿海地区绿电保供基地。构建以海上风能为主、光伏等为辅的沿海绿电供应体系，形成“绿电直供、绿电交易、绿证减排”的沿海内陆联动格局，建成东部沿海地区最大的绿电保供基地。制定实施“一县一策”绿电直连方案，规划布局绿电专线、绿电专变，探索绿电直连园区“一对多”模式。推动沿海临港钢铁、化工、造纸以及出口主导型企业实施绿电直连工程、开展绿证绿电交易，推动分布式新能源就近聚合参与绿电交易。因地制宜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探索建设一批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多种技术路线的储能电站。到 2030 年，建成绿电直连项目 50 个以上。

加快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以条子泥、射阳河口湿地等为重点，开展湿地、岸线、海洋碳汇等资源核算评估。建立盐沼、贝藻类海洋碳汇监测核算体系，探索开展滩涂湿地碳汇监测，适时建立海洋碳汇数据库。建设市级海洋碳汇交易服务平台，推动盐沼湿地碳汇项目纳入全国碳市场交易。培育生态旅游、科普研学等生态产业，实现“生态保护—价值转化—反哺保护”的良性循环。

第四节 加快建设现代文明港城

深化港产城融合发展。紧扣“生态宜居、产城融合、智慧低碳”发展方向，构建“以港促产、以产兴城、以城育港”的港产城融合发展格局。依托滨海港、大丰港等重点港区，统筹布局临港商务、跨境贸易等城市服务载体，配套建设高品质居住社区、商业综合体、休闲公园，打造宜居宜业的临海港城。提升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完善市政道路、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

繁荣发展海洋文化。健全海洋文化遗产分类保护机制，建立健全历史文化遗产资源资产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盐城沿海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旅游资源调查。实施海洋文化保护工程，推动海盐历史文化风貌区、潮间带艺术村、瓢把子街区、竹溪盐街等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修缮与活化，加强宋公堤等沿海珍贵档案文献遗产利用，提升海盐博物馆、黄海湿地博物馆影响力。推动海洋文化基因传承，进行海洋文明探源研究阐释，梳理海洋文化发展脉络。加强海港、海盐、海防等海洋传统文化研究阐释和传承，建设海洋展示馆、非遗展示馆等文化载体，推动海洋元素融入城市旅游、休闲、娱乐、展演、文化创意等行业领域，持续丰富港城文化内涵。培育海洋文化特色品牌，系统开发并运营麋鹿、丹顶鹤、勺

嘴鹬“吉祥三宝”等核心 IP，开发系列文创产品。

第五节 全面提升安全发展韧性

打造海洋灾害监测预警“蓝色天网”。夯实海洋安全管理基础，推进救助基地、海空救助力量、沿海安全避风锚地、海上风电场及海洋牧场应急救援站等海洋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黄海海洋气象中心建设。完善海岸带多灾种综合监测体系，加强预报预警能力建设，综合应用验潮站、浮标、潜标、雷达、卫星、志愿观测船、无人机等设施，开展专用监测船舶、在线监测设施、灾害救援产品与应急处置设备的科技研发与生产，提升海洋监测、预报预警、海上搜寻和防灾减灾等基础能力。加快海洋智能网格预报系统和海洋灾害自动化预警平台建设，动态开展海洋灾害风险调查评估，建立风险隐患动态管理数据库。提升对风电场、港口码头、滨海旅游区、典型生态系统等重点保障目标实时监测和预警能力。重点关注风暴潮、海浪、海岸侵蚀等海洋灾害，加强绿潮、赤潮等海洋生态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强化互花米草治理长效管护。

筑牢海洋防灾减灾防线。健全安全防控体系，构建“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海洋安全防控网络。加强侵蚀性海岸治理，推进响水三圩盐场—虾须港以西、废黄河口以南—扁

担港口、夸套河口—双洋河口、运粮河口、港南垦区—新洋港、新洋港—斗龙港岸段等侵蚀高风险岸段整治修复。实施海堤防御能力提升工程，有序推进海堤堤防加固、堤身防护、保滩护滩以及挡潮闸下移、病险水闸除险加固等工程，全面提高海堤挡潮标准。完善沿海防护林体系，协同发挥生态系统防洪、防潮御浪、固堤护岸等减灾功能。调整优化近岸危险品及化工企业布局，加强重点防御区内港口及近岸化工、油气设施风险隐患排查。加强沿海园区、城镇“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系统加强地震、台风、龙卷风等灾害防灾避难水平。

筑牢海上安全防线。坚决维护国家海洋安全和海洋权益，建设强大稳固现代化海防体系，完善“岸海一体、八方联动”军警民巡防协作机制。强化安全监管执法，加强海上资源开发、港口作业等领域监管。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涉海涉渔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渔船安全保障。修订完善海洋灾害与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强化水上应急救援能力、海上溢油污染处置能力和生态安全防护体系。推进沿海县（市、区）应急物资储备仓库、物流中心建设。健全应急、消防、海事、渔业、海警、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气象等多部门应急联动机制，组建海洋灾害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立潜水、打捞等社会力量参加海上突发事件处置机制。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普及海洋灾害防治知识，增强沿海群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八章 深化规划实施，建立健全海洋经济发展保障新机制

第一节 完善海洋经济工作机制

强化组织领导，发挥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作用，统筹协调海洋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重大事项和重大工程。加强与国家、省级海洋经济主管部门对接，加大重大事项等争取力度。建立涉海部门、县（区）、龙头企业会商制度，协同解决海洋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建立海洋经济任务落实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建立工作考核和激励机制。面向重点海洋产业、重点海洋企业，建立全市海洋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制度。支持组建各类涉海行业协会、商会、联盟等，增强行业自律、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与产业合作。

第二节 强化海洋经济要素保障

加强海洋经济发展重大政策研究，积极争取国家、省级

专项政策支持。优化促进海洋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增强财税、金融、产业、人才、用海用地等方面政策协同性。探索组建市海洋发展集团和专业化投资基金，支持重点海洋产业发展、海洋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用好海洋领域专项资金，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发展海洋经济，推动蓝色信贷、蓝色债券等加快发展。

第三节 加强重大海洋项目支撑

聚焦海洋产业培育、科技创新引领、基础设施保障、海洋生态修复等重点领域，谋划实施一批投资规模大、带动作用强、科技含量高、生态效益好的标杆性项目。科学编制重大海洋项目储备清单，分类分级推进项目实施。统筹全市招商方向和招商资源，编制重点海洋产业产业链图谱和招商地图，精准开展海洋经济招商引资。完善项目落地全流程服务机制，简化审批流程、提升审批效率，推动签约项目早开工、开工项目早投产、投产项目早达效。

第四节 营造海洋经济发展氛围

完善政府与企业、社会各界的信息沟通交流机制，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力量及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海洋经济发展，提

高全社会对海洋经济发展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加强海洋经济宣传工作，及时报道海洋经济发展成效、经验和典型案例等，形成正确舆论导向，提升全民海洋意识。